2027年府谷县“三元民生保险”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2027年府谷县“三元民生保险”服务项目

二、采购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预算：750000.00元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项目实施时间、地点、项目概况、履行期限及方式

1、项目实施时间：本项目计划于2026年11月实施。

2、项目实施地点：府谷县。

3、项目概况：“三元民生保险”服务期限为12个月。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每次事故赔偿限额500万，保险费按府谷县上年度公安户籍居民人口总数每人每年3元的标准缴纳。

4、履行期限及方式：

服务期：12个月。

5、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

四、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

1、履约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

2、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3、验收程序：供应商应当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并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整理，做好验收准备。在供应商履约结束后，验收工

作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对照政府采购合同中验收有关事项和标准核对每项验收事项，并按照验收方案应及时组织验收。

4、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5、验收方式：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专业人员按相关的国家标准、质量标准和采购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进行验收。

五、对供应商的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应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独立企业法人；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合同模板：

府谷县“三元民生保险”服务项目服务合同内容

一、投保人

府谷县应急管理局

二、被保险人

府谷县 25 万户籍居民。

三、保险金额

每人人身伤亡赔偿限额15万元，每人医疗费用赔偿限额3万元（其中见义勇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人员的死亡赔偿25万元/人，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8万元/人）；

四、赔偿限额

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每次事故赔偿限额500万。

五、保险责任

保险期间内，凡保障对象，因以下责任事故导致的人身伤亡,采购人按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1.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因洪涝、干旱、暴风、暴雨、冰雹、雪灾、地震、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造成人身伤亡的。

2.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参与见义勇为、应急救援或抢险救灾导致人身伤亡的。

3.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因发生火灾、爆炸、溺水、居家煤气（液化气、天然气、一氧化碳等中毒）等、触电等导致人身伤亡的。

4.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参加群众性活动中因发生拥挤、踩踏事故导致人身伤亡的。

5.在承保区域范围内，感染《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甲类传染病或保险单载明的其他传染病种导致人身伤亡的。

6.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因恐怖分子或组织进行恐怖活动导致人身伤亡的。

7.在承保区域范围内，被诊断或鉴定为精神病的人员故意伤害导致人身伤亡的。

8.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发生危害公共安全罪的犯罪行为导致人身伤亡的。

9.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因高空坠物导致人身伤亡的。

10.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参加志愿者服务活动过程中，因发生意外事故导致人身伤亡的。

11.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发生意外伤害事故导致人身伤亡，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的。

12.在承保区域范围内，公共交通工具（火车、飞机、船舶运输除外）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导致人身伤亡，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的。

13.府谷县户籍人员到外地出差、旅游、务工等发生上述（第1、2、3）情形导致人身伤亡的。

14.在应对重大事故及自然灾害时，需启动航空救援救助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由保险公司承担50%。

15.因发生保险合同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造成保险赔付的情况下，受害人被提起诉讼或仲裁后，保险公司需支付合理的、必要的法律费用。

六、赔偿标准

“三元民生保险”理赔分为死亡理赔、伤残理赔、医疗理赔。

1.死亡理赔。在保险期间内，自然人因上述保险责任导致死亡的，每人死亡赔偿15万元（其中见义勇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人员的死亡赔偿25万元/人）。

2.伤残理赔。在保险期间内，自然人因上述保险责任导致伤残的，根据伤残等级按伤残比例（见下表）在每人赔偿限额15万元内赔偿（其中见义勇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人员的限额赔付25万元/人）。（后附定残标准）

3.医疗理赔。在保险期间内，自然人因上述保险责任发生人身伤害，进行急诊、抢救、住院治疗，对于参加了基本医保，新农合、城镇职工、大病保险的自然人，经上述医疗保险报销后，保险公司对个人自负部分按90%的比例赔付（其中见义勇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人员按照100%的比例赔付）；对于没有参加基本医保、新农合、城镇职工、大病保险的自然人保险公司对符合陕西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标准的医疗费用，按70%的比例赔付（其中见义勇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人员按照100%的比例赔付）。在保险期

内每人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3万元（其中见义勇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人员的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8万元/人）。

4.赔偿限额在保险期间内,每个自然人累计赔偿限额为18万元(即死亡伤残赔偿限额15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3万元)；

5.保险事故发生的区域范围,以府谷县境内为限。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程度鉴定》(GB／T16180—2006) 为定残标准。

项 目	伤害程度	保险合同约定每人伤亡责任限额的百分比
（一）	死亡	100%
（二）	永久丧失工作能力或一级伤残	100%
（三）	二级伤残	80%
（四）	三级伤残	65%
（五）	四级伤残	55%
（六）	五级伤残	45%
（七）	六级伤残	25%
（八）	七级伤残	15%
（九）	八级伤残	10%
（十）	九级伤残	4%
（十一）	十级伤残	1%

七、索赔资料清单

1、保险单正本（复印件）；

2、气象部门的自然灾害气象证明、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对抢险救灾或见义勇为行为的认定证明；

3、损失清单；

4、医疗费发票原件、医疗费用总清单、医疗机构出具的伤残等级证明；

5、造成人员死亡的，须提供死亡人员的户口注销单、死亡证明，由保险人认可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医疗机构出具的医疗证明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

八、保险期限

“三元民生保险”服务期限原则上为12个月，实行一年一招标。

九、保险费

750000元

十、免赔额

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免赔额300元或2%，以高者为准。

十一、司法管辖

本保险单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管辖（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省）。

本保险方案未尽事宜，以投标文件内容为准。

七、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地址、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采购单位：府谷县应急管理局

2、采购单位地址：府谷县新区

3、项目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电话：18992262226

府谷县应急管理局

2026 年 11 月 12 日